

证券代码：430461

证券简称：奥视威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石柱、程德俊、徐兴明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石柱：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3 年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9 年毕业于南京大学会计专业，获会计硕士学位。具有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高级会计师资格。曾任盐城会计师事务所涉外业务部主任，江苏正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涉外业务部主任，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质控总监、专业委员会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合伙人，维格娜丝时装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原力动画制作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至今，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程德俊：男，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企业管理博士学位，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苏企业人才发展研究基地执行主任，美国康奈尔大学工业与劳动关系学院访问学者

（2008.09-2009.08），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驻院学者（2011.09—2012.08）。现为美国管理学学会会员，中国管理研究国际学会会员，《南开管理评论》、《管理学报》、《南方经济》等杂志匿名审稿人。曾在《管理世界》、《中国工业经济》、《南开管理评论》等权威期刊上发表五十余篇论文。担任江苏省委组织部、人社厅和多家企业的特聘专家和顾问。主要从事人力资源管理、组织理论、谈判与冲突、社会资本和组织学习等领域的研究和教学工作。目前正在主持和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和重点项目各一项。现任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21年9月13日起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徐兴明：男，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3月毕业于南京大学法律学专业；2005年10月至今，任江苏三法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自2021年9月13日起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3次董事会会议、2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石柱、程德俊、徐兴明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石柱	3	3	0	0	否	2
程德俊	3	3	0	0	否	2
徐兴明	3	2	1	0	否	2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下设的三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委员，各位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等规定相应开展工作，充分履行职责。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石柱、程德俊、徐兴明对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3.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9 月 1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任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方式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意见与观点，并深

入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在任职过程中，独立董事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3 年独立董事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石柱、程德俊、徐兴明

2023 年 4 月 27 日